

证券代码：600710

证券简称：苏美达

公告编号：2019-040

**SUMEC**

**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**

## **关于控股子公司核销相关资产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核销资产情况概述**

2014年5月，江苏苏美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船舶公司”）代理的两艘船舶因合作船厂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（现已更名为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SOE”）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而停工。其中一艘船因船东宣布弃船并经英国伦敦仲裁裁决而终止执行，船舶公司据此退还了船东全部预付款本金及利息；另一艘经与SOE多次协商，最终因续建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，经过详细研究、慎重考虑，船舶公司最终确定不再进行续建。截至2018年末，船舶公司已就上述两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。

在SOE破产期间，船舶公司就两艘船的预付款项向SOE管理人申报债权合计人民币187,036,198.65元。最终，经SOE管理人审核，确认普通债权金额为人民币131,903,487.62元。根据债权审查结果和当地法院裁定批准的SOE重整计划，船舶公司就该笔普通债权合计可受偿金额为17,237,368.86元。

综上，船舶公司就两艘船舶项目预付款项最终实际发生损失159,177,548.57元。鉴于相关款项已无法收回，船舶公司决定将上述减值准备在实际损失范围内核销相关预付款项。

### **二、控股子公司核销资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**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本次公司减值核销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遵循稳健的会计原则，由于上述资产核销均在2018年末计提足额的减值准备，因

此不会对当期利润总额产生影响。

### **三、董事会关于控股子公司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**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控股子公司核销相关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有利于更加真实、准确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具有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**四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**

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，核销资产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上述预付账款进行核销。

### **五、监事会意见**

本次核销资产的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本次核销的资产已在之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核销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影响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资产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9日